

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

TF2500L 配液罐采购项目公告

一、项目名称: TF2500L 配液罐项目

二、采购单位: 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

三、采购方式: 公开招标

四、项目概况: 根据转移因子溶液生产需求, 现有配液罐产能不能满足生产需求,

需对现有配液罐进行设备更新, 以满足生产需求。本次采购的平配液罐安装在

提取车间的洁净区。其中包括配液罐主体、搅拌系统、加热系统、

温控系统和管道。

五、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:

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22条的规定;

2、供应商应有5年以上的配液罐制造、销售资历, 注册资金1000万元以上, 且

具有国内制药企业使用案例

3、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及其他相关标准要求。

4、报名时需提供营业执照(加盖公章)、一般纳税人证明、银行账户许可证等有

效证件

5、需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

6、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要求。

六、定标方式: 综合评分法

七、投标报名截止时间: 2023年6月14日下午17:00 投标企业需将《对投标

人的资格要求》所列资料加盖公章并密封后, 于投标截止时间前, 携带加盖公章,

所有资料应加盖公章(加盖公章, 并有效期限内), 扫描后发送至邮箱: xx@xixingma.com.cn

八、投标保证金的缴纳:

1、投标保证金的缴纳：投标人资格审核通过后，投标人须向招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3000

元(以款到指定账户为准，各投标注为：TE25001配液罐项目投标保证金)，否则

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(须符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，在开标前四日及至即相

xz@ginwa.com.cn)。

2、投标保证金缴纳帐户：

名称：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

账 号：610018625000525003

九、招标人联系方式：

地 址：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园一路2号

招标文书答疑人：王百朋、赵恨德、张广河

电话：029-81778651

招标事项联系人：赵需倩

电话：13992096978

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西安金花制药厂

6101990357989

2022年6月8日